附件：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台江区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省级督导评估反馈意见

整改情况的报告

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关于反馈福州市台江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省级督导评估意见的通知》（闽政教督办〔2025〕8号）文件已收悉，我区高度重视，结合所反馈的三个方面问题及四条整改意见，逐条研究，切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资源配置指标方面

**（一）存在问题**

仍有11所学校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不达标，占比36.7%，其中8所低于标准的85%;4所学校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不达标，占比13.3%:2所学校存在音乐美术等专用教室数量、面积不足，占比6.7%;个别老城区学校与新建学校在校舍、设施设备配置水平等方面存在明显差距

**（二）整改措施**

**一是**进一步针对性地细化相关学校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的化解方案；**二是**按照评估标准，整合现有空置教室，增设音乐和美术等专用教室数量，并配齐相应教学设备；**三是**持续投入资金，合理优化布局，稳步推进新改扩建老旧学校进程，逐步淘汰更新陈旧落后的教学设施设备。

二、政府保障指标方面

**（一）存在问题**

大校额、大班额现象仍然存在，全区超2000人的学校共4所(其中小学3所，中学1所);小学班额超过45人的班级218个，占比36.5%，其中起始年级班级16个;初中班额超过50人的班级44个，占比17.4%，其中起始年级班级37个。2024年生均经费还有较大金额未使用。部分学校专职艺术、体育、道德与法治和科学教师配备不足，多数学校教师培训经费使用未完成。

**（二）整改措施**

**1.**严格控制和管理学生招生数量。遵守班额标准，特别是在起始年级，防止产生新的大班额。根据相关学校生源摸排情况和六年级班生数，科学测算起始年级招生计划。提早谋划，对学校进行挖潜改造，提高校舍利用率，做好扩容增班准备。提前发布学位预警，控制招生规模，分流随迁子女。

**2.**2024年未使用的生均经费向区财政申请回拨。

**3.**进一步优化教师结构，科学配置教师资源，2025年起将体育、艺术、小学德法等学科教师列为重点补充学科，通过研究生及退役运动专场招聘、全省新任教师统一笔试招聘等批次逐步补充艺术、体育、道德与法治、科学专职教师。同时，通过教师交流轮岗、教育集团内教师走教、购买服务等形式拓宽艺术、体育专职教师补充渠道。

**4.**强化教师培养培训工作，科学制定教师培训计划，建立教师梯度培养体系，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的方式，分层次开展新任教师岗前培训、紧缺学科教师培训、区级骨干教师培训、名师翱翔计划、培训者培训等师资培训，确保2025年培训经费支出（含差旅费、专家讲课金）达到全年生均公用经费的5%，为教师专业成长提供坚实保障。

三、教育质量指标方面

**（一）存在问题**

个别学校章程制定不规范，制度不完善;个别学校未按课程表开齐开足课程，道德与法治、艺术体育、劳动、科学课等存在被挤占现象，个别学校教师不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未能充分发挥学生的主体作用；部分学校的校园文化建设比较单薄，主题不够突出，未能与学校办学理念和特色紧密结合;个别学校课后服务内容较为单一，难以满足学生多样化需求。

**（二）整改措施**

 **1.**以片区为单位，片头学校召集片内各校针对学校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梳理后，区教育局再对各学校章程进行审核把关，进一步完善学校章程及制度内容。

**2.**在各学校组织开展全面自查后，区教育局对照省颁课程标准和学校课程表，适时进行抽查，将抽查结果与学校学年度绩效考评方案挂钩，确保各学校开齐开足课程。区教师进修学校定期开展数字化教学专题讲座、培训、研讨交流及教学比赛等活动，加强教师数字化教学理念与技能的提升。

**3.**指导辖区学校进一步深入挖掘办学历史、教育资源、地理位置等优势，提炼出独特、明确、富有内涵的办学理念，并在校长论坛等活动中进行展示；制定校园文化建设的长期规划和短期目标，形成“一校一品”、“一校多品”的办学特色，并开展区级办学特色推介活动。

**4.**扎实推进学校课后服务“2+N”模式，夯实“作业辅导”成果，提升“体育锻炼”成效，指导各校合理合规采购第三方机构入校开展课后服务，为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展学习空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科普、文体、艺术、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

福州市台江区人民政府

2025年2月28日